

股票代码：002052

股票简称：*ST 同洲

公告编号：2024-136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24年11月21日下午15:00起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社区建安一路9号恒明珠金融大厦东座9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用腾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一、《关于终止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》

关于终止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详细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九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二、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详细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2日